

教师教育学院小学教育学系

2017 级毕业论文二辩及补答辩工作安排

一、工作组织

1. 根据教师教育学院小学教育学系 2017 级毕业论文工作总体安排，2017 级毕业论文二辩和补答辩的时间安排在 2021 年 4 月 21 日进行。
2. 答辩共分 5 个小组进行，每组设组长一名（每组第一位老师），每个小组将安排 1-2 名志愿者负责记录。各位教师和学生请提前 10 分钟到达指定地点。
3. 答辩时间会尽量按照通知执行，但若与学校或学院其他重要安排冲突，可能会临时调整，请注意查收班级通知。
4. 学生打印好论文纸质稿，一式两份，现场交给答辩老师。

二、答辩程序

1. 学生抽签，确定答辩顺序

答辩正式开始前由各答辩小组组长组织学生进行抽签，以确定答辩顺序。抽签结束后学生按顺序依次进行答辩。

2. 学生进行陈述

学生针对论文选题的意义、主要研究方法与步骤、主要研究内容及创新点等内容进行陈述，陈述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陈述时不得出现指导教师相关信息，否则答辩教师有权取消该生此次答辩资格。

3. 教师提问及学生回答

(1) 学生陈述结束后，由答辩教师当场提问，学生当场回答，教师提问的数量以 2-3 个问题为宜。提问应围绕学生论文中的研究内容质询关键性问题或陈述中没有说清楚的问题，并难易适度，语言简洁明了，学生回答时应抓住问题的核心，语言简要明了。

(2) 负责记录的学生将答辩问答环节内容简明扼要地记录在答辩记录表上。

4. 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集体给每位学生的答辩进行评价并给出成绩（百分制），同时将答辩小组意见与成绩填写在答辩记录表上，确认后签名。答辩评语包

括：对论文质量的总体评价、答辩陈述是否简明、清晰、完整，回答问题时是否切题、准确、有深度。

5. 答辩通过与否不当场宣布。取审阅、评阅、答辩三项的加权平均数进行排名，成绩在全系倒数 10%者及答辩成绩低于 60 分者评审不通过。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委员会进行论文最终成绩审核汇总，并负责通知各班班长。

6. 学生在答辩过程中要注意记录答辩教师关于毕业论文的修改意见，答辩结束后须参照相关意见及时进行修改。

三、分组名单及答辩地点（第一位教师为组长）

组别	答辩教师	参加学生	答辩时间	答辩地点
第 1 组	白宏锋 雷云	韩佳敏 马徐超 鲍恩超 叶凯琦 陈丹凤 盛鑫娜 沈依静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下午 2:30	12-308
第 2 组	江瀚 马进	李明珠 郁妙怡 姚思嘉 李梅 王湘阳 江丽敏 邵叶珍 杨芳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下午 2:30	12-309
第 3 组	屠天源 方玺	俞思冰 徐溢钒 俞思琦 严靓 单雪琳 叶航军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下午 1:30	12-310
第 4 组	朱宇波 马利云	张丽洁 周莞妍 赵婵 朱瑞华 徐烨琴 周婷 黄小莉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下午 2:30	12-311
第 5 组	钟惊雷 肖菊梅	钱梦婷 卢倩雯 吴晓洁 金翊 周芷瑜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下午 2:30	在线答辩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small>答辩第五5组</small>  QQ 群 </div>